

#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13,797,844.11 元，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-8,689,767.30 元。

2024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，无可供股东分配利润，公司结合当前经营情况、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拟定公司 2023

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。

### **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**

#### **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**

2024年4月23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**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**

2024年4月23日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；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